

启蒙

文献选编

南京大学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心编



(外国卷)

启蒙

文献选编

南京大学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心编

(外国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启蒙文献选编/南京大学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心编.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ISBN 978-7-208-09352-2

I. ①启… II. ①董… ②丁… ③王… III. ①政治哲学-著作-简介-世界 IV. ①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03235 号

责任编辑 朱慧君 季霄瑶
封面装帧 北戈设计工作室

启蒙文献选编

南京大学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心 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新骅印刷厂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63.75 插页 8 字数 848,000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09352-2/I·796

(全二册)定价 98.00 元

目录

论真正的自由	[荷]斯宾诺莎	1
谈政府	[法]伏尔泰	5
为出版自由辩护	[美]安德鲁·汉密尔顿	17
论意志与直接情感	[英]休谟	21
形成政治自由的法律与公民的关系	[法]孟德斯鸠	66
理性	[法]狄德罗	89
独立宣言	[美]托马斯·杰斐逊	90
常识	[美]托马斯·潘恩	94
对这个问题一个回答：什么是启蒙？	[德]伊曼纽尔·康德	99
人权和公民权宣言	[法]穆尼埃	108
权利法案	[美]麦迪逊	111
华盛顿拿破仑异同论	[法]夏多布里昂	113
古代人的自由与现代人的自由 之比较	[法]邦雅曼·贡斯当	116
疯人的辩护	[俄]恰达耶夫	136
给果戈理的一封信	[俄]别林斯基	151
论公民的不服从	[美]亨利·大卫·梭罗	161

立宪政体略	[日]加藤弘之	169
以西洋文明为目标	[日]福泽谕吉	181
当今思想界的要务	[日]大西祝	199
民主制度与个性	[俄]别尔嘉耶夫	205
不合时宜的思想(节选)	[俄]高尔基	211
启蒙时代的精神	[德]恩斯特·卡西勒	215
四大自由	[美]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	244
纳粹主义心理学	[美]埃里希·弗罗姆	247
文明及其传播者	[英]克莱夫·贝尔	267
开放社会及其敌人	[奥]卡尔·波普尔	285
教育的意义和任务	[德]卡尔·雅斯贝尔斯	350
两种自由概念	[英]以赛亚·伯林	361
何谓社会主义现实主义	[俄]安·陀·西尼亚夫斯基	383
2 个人主义:真与伪	[英]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	424
社会正义的返祖性质	[英]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	461
寂静的春天	[美]雷切尔·卡森	478
在柏林墙边的演说	[美]约翰·F.肯尼迪	481
何为启蒙	[法]米歇尔·福柯	483
受到诋毁的塞万提斯遗产	[捷]米兰·昆德拉	499
专业人士与业余者	[美]爱德华·W.萨义德	512
自由、发展与人的价值	[缅]昂山素姬	525
何为人类学启蒙?——20世纪的若干教诲	[美]马歇尔·萨林斯	534
民主的价值观放之四海而皆准	[美]阿玛蒂亚·森	562
论国家及其未来地位——在加拿大国会 的演说	[捷]瓦·哈维尔	580
启蒙:昨天与今天	[法]乔治·拉毕卡	588

论真正的自由

[荷]斯宾诺莎

§ 1 由前一章的命题,我们不单要说明没有魔鬼,并且要说明:那阻碍我们达成我们的完善的种种原因(或不如说,我们所谓的罪恶)存在于我们自身之中。

§ 2 并且我们以上又说明了:我们如何既借助理性、也借助第四种认识以达到我们的康乐,以及我们如何消灭我们的被动感情。并不是像一般说的那样,必须首先克服这些感情,然后我们才能达到对上帝的认识,从而爱恋上帝,因为这就无异于说:如果一个人无知,必须首先克服他的无知,然后他才能有知;殊不知唯有有知才是消灭无知的原因;这是我们从以上所说可以清楚看到的。同样由以上所说我们可以清楚地得出,没有德性、或(更恰当地说)没有悟性的主宰,就只能日趋下流,我们不可能有任何安宁,我们的生活永远只能是不得其所的。

§ 3 因此,即使通过对上帝的认识和对上帝的爱恋,悟性并不像我们所说的那样,得到一种永恒的安宁,而只是得到一种暂时的安宁,我们还是有责任追求这种安宁,因为连这种安宁也是这样:当我们一旦享有它时,我们就不会同意用它交换世间的任何东西。

§ 4 因为情形是这样,所以我们有充分理由认为,很多世称大神学家的人有一种非常荒谬的说法,认为:如果永恒的生命不是对于上帝的爱恋的必然结果,他们何不去追求各自的私利;这说法之愚蠢不下于一条除了在水里就不可能生活的鱼说:如果从这水里的生活得不到永生,我就要出水上岸去了;试问那些不知上帝为何物的人所论宁非如此?

§ 5 因此我们可以看到,要理解何以我们关于我们的幸福和安宁所论是真实的,是不需要任何别的根据的,只需要这一条原则,即:我们总是追求有利于我们自身的东西,一切东西原是自然如此。因此,体验到在追求感官快乐、肉欲和一切世俗的东西时我们得到的不是幸福而是我们的灾难,我们愿意接受悟性作为我们的最高主宰;但是悟性的主宰并不足以使事物改观,如果不是我们首先达到对于上帝的认识和爱恋的话,因此最切要的事莫过于追求上帝;而经过以上的讨论、辨析既已认识到上帝是一切利益中的最好的利益,我们势必要停留在这里并且在这里求得安息。因为我们上面看到在它之外没有任何东西能给我们以任何福祉;而我们的真正的自由也就正在于我们被缚在、并且永远被缚在这些对于上帝爱恋的可喜锁链上。

§ 6 最后,我们看到,推理的认识决不是我们心中最主要的东西,而可以说,只是一个阶梯,我们由这阶梯上达到我们希望的目的;或者说,这是一个良善的精神信使,它既无错误也不诳骗,传给我们一个最高幸福的消息,促使我们去追求这个幸福本身并和它结合为一;这一结合也就是我们最高的福祉和最高的康乐。

§ 7 这样,为了结束这一著述,我们只需要再简略地说明什么是人的自由,以及这一自由在于什么,为此,我将利用如下这些确凿不移、已经证明的命题:

1. 一个东西愈是具有更多的本质,就愈是具有更多的能动性,更少的被动性。因为可以肯定,作用者是以其所有而作用的,被动者是以其所无而被动的。

2. 一切被动的感受,不论它是一个从存在到不存在还是从不存在到存在的转化过程,都必须有一个外在的、而非内在的作用因。因为任何东西,单独就它自身考虑,在它里面没有任何原因在它存在时使它能够自行消灭,在它不存在时使它能够自行产生。

3. 凡是并非由外在的原因产生的东西,也就和这些外在的原因没有任何共同之处,从而既不能为它们所改换,也不能为它们所改变。

由第二和第三个命题,我们得出第四个命题。

4. 由一个内在的或者内部的原因(两者在我完全是一回事)所产生的任何作用,只要这个原因继续存在,这个作用就不可能消灭或改变。因为正像这样一个作用不可能被某些外在的原因所产生一样,同样它也不可能(按照第三个命题)为这些外在的原因所改变;又,因为(按第二个命题)任何东西只可能被外在的原因所改变,因此只要它的原因继续存在,这个作用就不可能改变。

5. 最自由的、最和上帝一致的原因是内部的原因。因为由这样的原因产生的作用或后果这样地依靠于这个原因,以致它没有这个原因就不可能存在或被思议,并且这个作用或后果不受任何其他原因的影响;再次,它和它的原因结合在一起以致和它成为一个整体。

§ 8 现在我们看,从这些命题应该得出什么结论:

1. 既然上帝的本质是无限的,因此(由第一个命题)上帝具有无限的活动性和对于一切被动性的无限的否定;从而事事物物愈是具有较多的本质,和上帝密切结合,它们也就具有愈多的活动性,愈少的被动性,愈能免于改变和朽坏。

2. 真实的悟性永远不可能消亡;因为按第二个命题,它不可能在它自身内具有任何使自己消灭的原因。又因为它是由于外在的原因、由上帝产生的,因此,按第三个命题,它不受外在原因的任何毁坏;并且因为上帝直接产生它,而上帝又只是一个内在的原因,因此按第四命题必然得出:只要这个原因继续存在,悟性不可能消亡。但是这个原因是永恒的;因此悟性同样也是永恒的。

3. 真实的悟性的一切作用或后果,是和它结合在一起的,是最优越的,并且应该视为比其他一切作用或后果更有价值。因为,它们既是一些内在的作用或后果,因此按第五个命题,它们是最优越的作用或后果,又因为它们的原因是永恒的,因此它们必然也是永恒的。

4. 我们在自身之外产生的一切作用或后果,愈是能够和我们结合在一起形成一个同一的性质,它们也就愈完善,因为愈是这样,它们也

就愈接近内在的作用或后果。例如,如果我告诫我的邻人去爱恋快乐、想慕荣华、贪图财富,不论我自己是不是也爱恋这些东西,我都要蒙不利、受打击,这是很清楚的事;但是如果我全力以赴的唯一目的是要求能够享受和上帝的结合,以及在我内心产生真实的观念,并使这些同样也为我的邻人所认识,情形就迥然不同。因为我们大家一起都可以分享这个福祉,也就是说当它在他们心里激起了和我心里同样的欲望,从而使他们的意志和我的意志合而为一,我们形成一个同一的性质,永远地、全面地互相和谐一致。

§ 9 由以上所说的这一切,我们可以很容易理解什么是人的自由;我现在定义说:人的自由是我们的悟性由于它和上帝的直接结合而得到的一种坚固的真实性,在它自身以内产生某些观念,并由它自身造成某些和它的性质相一致的作用或后果,这些作用或后果不受任何外在原因的影响。不能为它们所损坏或改变。由以上所说我们又清楚地看到,什么是在我们能力范围之内、不受任何外在原因影响的东西;同时证明了,前此已经以另一个方式证明的,我们的悟性的永恒、不变的持续;以及最后什么样的作用或后果我们应该视为最有价值的作用或后果。

§ 10 现在,为了最后结束这一工作,我只需要对那些读我写的这本书的朋友们说几句话:请勿为这些新的东西而惊讶,因为你们知道得很清楚,一件东西并不因为不为很多人接受而失其为真。又,因为你们不是不知道我们今天所处的时代的性格,我恳切要求你们在向他人转述这些东西的时候务必持十分明智审慎的态度。我的意思并不是说,你们必须把这些东西绝对保留在你们之间,而只是说,你们开始向某个人传播这些东西时,心里存的除了你们邻人的福祉以外,当没有任何其他的目的或动机,并且你们也必须十分肯定,对这样一个人,你们的劳作不会得不到报酬。最后,如果在本书的阅读中你们发现我持为确凿不移的东西有扞格不入处,我请求你们不要在未经长期、认真的思索以前就轻率地加以弃绝;而如果是经过了这样的思索,我确信不疑你们将会享受到你们在这棵树上所期待的果实。

谈 政 府

[法]伏尔泰

5

在英国政府中这种可喜的^[1]混合：下院议员、爵士、君主间的合作，是前所未有的。英国曾经长时期是奴隶；它陆续做过罗马人、撒克逊人、丹麦人、法国人的奴隶。尤其是征服者威廉曾经用铁的权杖来统治英国；他像东方的君主那样支配着他的新臣民的财产和生命；晚上一过八点钟，他不准许任何英国人的家里有火有光，违者处以死刑。他这样做，或者认为可以预防英国人在晚上开会，或者他想用这个古怪的禁律，尝试一下一个人的权力在别人身上可以达到怎样的程度。

在征服者威廉的前后，英国人都有议院，这是真的；这些会议——那时称作议院——是由教会的专制者和称为诸侯的掠夺者们所组成的，英国人很夸奖这些议院，仿佛这些议院是公众自由和莫大幸福的捍卫者。^[2]

那些来自波罗的海沿岸的蛮族，在欧洲其他地方安定下来，他们带来了轰动一时但少有人懂得的国会或议院的习惯。当时的君主并非暴君，这是事实；可是，正因为这样，老百姓在可怜的奴隶身份下呻吟得更加厉害。^[3]这些野蛮民族的酋长们，蹂躏了法、意、西、英之后，自立为君主；这些酋长们的将佐在这些酋长们之间瓜分了战败者的土地。因此，那批边塞总督、苏格兰的贵族、诸侯、小暴君常和他们的君主^[4]争夺从老百姓那里得来的掠夺物。这是一群鸢鸟对一只老鹰的斗争，为了要抢吸白鸽们的鲜血；每个民族有一百个暴君，以替代一个主人。^[5]不久，神父们也来染指了。自始至终，高卢人、日耳曼人、英吉利岛民的

命运操在他们的神官们和酋长们的手里，这些便是诸侯的前身，不过没有像诸侯那样残暴。这些神官自称为神与人之间的仲裁；他们颁布法律，他们把教徒逐出教会，他们判决死刑。在哥德人和汪达尔人的政府里，主教们渐渐继承了他们的世俗权。教皇做了他们的头子，运用了诏书、教谕、修士，叫君主们发抖，废黜他们，派人去暗杀他们，尽力敛收欧洲的财富。那个蠢家伙绮那斯、英格兰七王国的暴君之一，在朝拜罗马的时候，他第一个屈服了，向教皇捐献：按照自己疆域内的户数，每户出一个得尼埃（约等于现在一个埃居）。不久，整个岛模仿了这个例子。英国逐渐变为教皇治下的一省；教皇时时派他的大使到那里去征收苛税。没有疆土的约翰终于把自己的王国正式献给了那个曾经驱逐他出教的教皇；可是，诸侯们认为这是吃亏，就赶走了这个卑贱的王上；他们另立路易八世来代替他，路易八世是法国国王圣·路易的父亲；为时不久，他们又讨厌这个新来的人，便叫他渡海回国去了。

6 当那些诸侯、主教、教皇这样分裂英国，在那儿大家都要役使人民的时候，却有一部分为数最多、品德最好、因而是最可敬的人们，^[6]这部分人由法律研究者、科学研究者、商人、职员所组成，总而言之，一切绝对不是残暴的人，^[7]却是人民，我说，却被上述那批家伙看作不如人的畜生。后来不得不让人民去参加政府；那些“贱民”：他们的工作、他们的血都归他们的主子所有，他们的主子叫做“贵族”。欧洲极大部分的人，和现今的北方很多地方^[8]人一样，是一个老爷的奴隶，一种连同田地卖出买进的家畜。必须过了很多世纪，才能承认人权的损失，才能领会到大多数人播种、极少数人收获是可恶的；在法国，这些小强盗们的势力为我们国王的合法力量所扑灭，在英国，却为国王和人民的合法力量所扑灭：这难道不是人类的幸福么？^[9]

幸而在君主们和要人们的争执所给予帝国的震动中间，人民所戴的镣铐或多或少松弛了；在英国，从暴君们的争执中诞生了自由。诸侯们强迫没有疆土的约翰和亨利三世同意了这个著名的宪章；宪章主要的目标，老实说，是要叫国王们接受贵族们的节制，然而在宪章里，国家

的其他人民也得到了些好处,为的是碰到机会,就希望人民站到他的所谓“保护人”的这边来。这个被人看作是英国各项自由的神圣来源的伟大宪章,它本身就很明显地指出:所承认的自由是那么少。单单宪章的名称就证明了:国王自以为是绝对有权的,也证明了诸侯们和有圣职的人本身只因为他们比国王还强大,才逼得国王放松这个自称的君权。

大宪章是这样开始的:“朕自愿将下列特权授予王国内的大主教、主教、修道院院长和副院长、诸侯,等等。”

在这个宪章的项目中,没有提起下院,那就证明或者下院尚未存在,或者虽存在而无权。在宪章中,详述了英国的自由人:令人不愉快的论证,证明有的人还不是自由人咧。在第三十二条中,我们看到这些所谓“自由人”还得为他们的老爷服务。这种自由还包含了很多的奴隶成分。

通过第二十一条,国王命令:从今以后,他的军官必须付了钱,才能强征自由人的马匹和车辆。从人民看来,这条规定是一项真自由,因为它废除了一项最大的暴政。

亨利七世,这个幸运的篡位者与大政治家,^[10]他装作爱诸侯们,骨子里却恨他们,怕他们,就想出计策,骗取他们的土地出让。由于这个方式,后来“贱民”们在工作中累积了财富,收买了著名的贵族们的宫室大厦,而这批贵族们呢,却由于挥霍而破产了。所有土地逐渐更换了主子。

下院变得一天强似一天。旧贵族们的门阀日益式微;正因为在英国,按照法律所规定,只有拥有爵位的人才是贵族,倘使君主们不时时封些新的诸侯,不保持爵位的勋级(当年君主们多么怕他们)去抵抗变得太可畏的下院议员们,^[11]那么,在这个国家里,就不会再有贵族阶级了。

所有这批新的贵族,组成了上院,从君主那里接受了他们的称号,再没有什么了;在他们中间,虽则在称号上附有采邑的名字,差不多没有一个人有采邑的。其中一个杜尔赛脱公爵,却无杜尔赛脱州一寸

土地；另一位是某村的伯爵，他几乎不知道这个村在什么地方。他们在议院里是有权力的，在其他地方则否。

在这儿，您听不到人家谈起高级审判、中级审判、初级审判，也不会听到在一个公民的土地上的行猎权，而这公民反而无权在自己的田地上开一枪。

在此地，一个人，并不因为他是贵族或牧师，就能免征某些捐税；一切的捐税都由下院来决定，因此，这个下院，论地位，它是第二，论权力，却是第一。

老爷们和主教们固然可以拒绝下院的租税法案；^{〔12〕}但他们无权更改条文；他们只能全部接受，或全部推翻。当那法案经过了贵族们的同意和王上的批准，大家就得按照法案纳税。每个人，不是按照他的身份（那是荒谬的），而是按照他的收入来纳税；没有庶民税，也没有任意的人头税，却有一种道地的土地税。在著名的国王威廉三世的朝代，所有的土地都估了价，而且按照估价贬了值。

地税永远按照旧率存在，虽则土地的收入已经增加了；因此，没有人被蹂躏，也没有人抱怨。乡下人的一双脚并未为木屐所擦伤，他吃到白面包，穿得很整齐，他既不怕增添牲口，也不怕盖瓦屋，只怕下一年自己的税额会增加。这里有不少家产在二十万法郎左右^{〔13〕}的农民，并不讨厌在使他们发财致富、并且在其中自由生活的土地上继续耕种。^{〔14〕}

注 释

〔1〕在儒尔版本中，没有这个形容词。

〔2〕伏尔泰在整个信中表现出对于英国政治理论家有相当精确的认识（西特奈、张伯伦、蒂埃勒、阿什莱；参阅郎松版本的注解），他又在波令布鲁克和雷宾·托瓦哈的著作里采取了许多细节，挺身反对许多英国人认为自往古以来、享受了议院的自由；在他对中对世纪的成见性的轻视之上，加上了对于传说难以证实的故事的合理疑心。

〔3〕通行本：“这是真的；正因为这个理由，人民才在可怜的奴役中呻吟。”——注意这篇反自由（或更准确些：反封建）批判的强调。伏尔泰讨厌那种

“小暴君们”的制度^①，显然地，他宁愿接受一人独裁的开明的专制政体。请看下面注〔5〕的原文及有意义的修改。

〔4〕通行本：“和许多不稳固的君王们。”

〔5〕通行本：“替代了一个善良的主子。”

〔6〕通行本：“人民，人类中最多、最有用，甚而最道德的部分。”

〔7〕通行本：“最后乃是手工业者和农人，他们从事于最高贵、但最为人轻视的职业，就是人民，我说。”

〔8〕通行本：“世界上好几个地方。”

〔9〕在这整段文字里，伏尔泰的思想似乎有些混乱，这是由于他的谨慎小心（参阅这段最后一句），同时又因为他的处境实在复杂：照他看来，君主专制（或者用英国人的说法：代议制），对于封建制和一班杂乱无耻的贵族专制来说，是一个大进步；但是，除了易于有弱点（尤其是牧师们方面的弱点）的专制政体以外，除了贵族气息还太重的宪章以外，伏尔泰梦想一个资产阶级的和工匠阶级的共和国，在这种国家里，工作着的“其余的人民”，对于不劳动的特权阶级，应该享有特权。看下一段的语调就可以知道。

〔10〕通行本：“亨利七世，幸运的征服者和政治家。”

〔11〕伏尔泰强调英国自由的偶然而渐进的来源。这个历史现实主义是很有意义而且有启发性的，它有力地预报了孟德斯鸠的到来。

〔12〕通行本：“当时征收银钱的决定乃是根据下院的法案。”

〔13〕通行本：“约莫有五、六百镑的进款。”

〔14〕这第九封信的开端已经像《风俗论》的一章了。所以人家等待在《风俗论》中读到直接专论英国政府的段落；然而这种文字很少，伏尔泰花在历史故事上的时间多，花在真正的政治观察上的时间少。下面便是他关于这个问题的主要意见，尤其在枝节方面。

在第七十五章（“谈菲力普·德·法洛瓦时代的法国和英国”）里，他注出了接近1300年时英国议院的变化，又加了：

爱多亚一世，为了要均衡大臣们的权力，增加了下院的重要性。这位国王，相当坚强和相当机警，一面敷衍他们，一面却不怕他们，构成了这种

① “小暴君们”指残暴的诸侯贵族。——译者

汇集王位、贵族、民主三者之长的政府，无奈这种政府也集中了三者之短，而且只能在一位开明的君主之下存在。爱多亚一世的儿子并不开明，因而英国弄得七零八落。

在第九十四章(“谈法国国王路易十一”)里，伏尔泰所下的注释是比较具有称赞之意的：

[……]在这些分裂中，英国散播了这个奇异政府的种子，它的根，老受割切，老是鲜血淋漓，经过了许多世纪，居然产生了自由与王权等等的混合物，使世界各国为之震惊。

而在第一百零六章(“谈15世纪的……教皇国家”)里，说起威尼斯时：

自从下院分得司法权以后，英国政府之美，美在起了平衡的作用，美在这条光荣大道常为有资格的人敞开；然而另一方面，人民老是屈居人下，贵族政府因之更为巩固，与民间的不睦就离得更远。在这儿，人们不怕民主，它只适合于瑞士的一个小小自治区，或只适合于日内瓦。

“巴比伦公主”(1768年)里包含一片对英国政府的华美的赞辞：

谁相信从这个可怕的深渊里，从这个不睦、残酷、愚昧、狂信纠缠不清的混沌里，居然会产生出在今天的世界上可能是最完美的政府呢？一个为人尊敬而又富裕的国王，有无限权力去行善，却无力去为非作歹，当了一个自由、强盛、擅长经商、又复开明的国家的首领。一边是贵族重臣，一边是城市代表，与国君共分立法之权。

人们曾经看到，当国王们专权的时候，由于一种稀奇的命运，骚扰、内战、无政府状态、贫困而使全国不安。在我们这儿，只有当国王们并不专断独裁的时候，于是和平、富饶、公共幸福才统治着我国。当人家争论些莫明其妙的事情的时候，一切就糟糕了；相反地，只须人家轻视这些事情，一切就会有秩序。我们胜利的舰队把我们的光荣带至四海，而法律保障了我们的财富：从来没有一个法官可以主观地解释这些法律；从来人家不能毫无

根据地作出判决。倘使有些法官胆敢把一个未经控诉、未经法律制裁的公民判决死刑的话,我们就要把这些法官当作杀人犯来惩罚。

这是真的:在我们这儿,老是有两党用笔或用阴谋斗争着;然而,到了武装保护国家和自由的紧要关头,这两党又团结起来了。这两党互相监督着;他们互相阻止侵犯法律的神圣的寄托;他们互相憎恨,但是他们都爱国家:这是两个醋气熏天的情夫在那儿争献殷勤地侍奉同一个情妇。

伏尔泰把他的“第九封信”重新写过,作为《关于百科全书的问题》(1771年)里“政府”条目的第六节。因此,开勒版的出版人把这“第九封信”印在上文的后面,作为第七节,这样处理,在此处比在别处更令人不能赞同。下面便是这个第六节:

英国政府的描绘

看看一个政府是怎样成立的,这倒是一件饶有趣味的事。在此我不谈伟大的铁木儿,因为我不很精确知道这位伟大的蒙古人的政府的神秘究竟是什么。但是对于英国的行政状况我们可以看得清楚一些:我宁可检查英国的行政,而不去检查印度的行政,既然有人说,在英国,有的是人而没有奴隶,而在印度,据说,有很多的奴隶,人却很少。

我们先看作这样:诺曼底有一个“私生子”^①,一心一意想做英国国王。他对英国王位的权利和此后圣·路易^②占领大开罗的权利一样多。但是,圣·路易的不幸乃是没有先在罗马朝廷^③把埃及在法律上断给自己;“私生子”威廉却没忘记从教皇亚历山大二世那里取得了保证他合法权利的判决书,来使他的理想合法化和神圣化;教皇连对造的意见都不听,单凭着“你地上能约束的一切,在天上也将被约束”这句话,就保障了威廉合理的权利。威廉的对手海洛德^④,也是很合法的国王,既经这样受了天命的约束,于是威廉在教廷这种威力之上,再加上一种更强一些的威力,那就是

① 此处指诺曼底公爵威廉二世(1027—1087年),绰号“私生子”,做了英王(1066年)之后,改称威廉一世。——译者

② 法国国王圣·路易发动了1248—1254年的十字军远征埃及,结果吃了败仗。——译者

③ 指教皇。——译者

④ 海洛德二世是1066年英国国王,就在这一年被征服者威廉在海斯丁斯一战,把他打败并杀死了。——译者

海斯丁斯战役的胜利。所以，他在“强者有理”的权利上建立了统治；贝宾和克洛维斯在法国，哥德和龙巴尔在意大利，维西哥德和以后的阿拉伯人在西班牙，汪达尔在非洲，以及世界上所有的一个又一个的国王，都是凭着“强者有理”而统治的。

人们还得承认：我们这位“私生子”和撒克逊人与丹麦人同样有合理的头衔，而撒克逊人与丹麦人和罗马人比较，头衔也是合理的。而这批英雄的头衔乃是“绿林好汉”的头衔，或者，如果您愿意，乃是在家禽群中大发威风的狐狸和黄鼠狼。

所有这些大人物全是这样不折不扣的强盗，以致从罗繆勒士到海盗，讲来讲去全是些罗马大将杀却敌将的遗尸、胜利品、抢劫，以及武装抢来的母牛与公牛。在寓言里，麦丘利偷走了阿波罗的母牛；在《旧约》里面，先知者以赛亚为自己的老婆行将临盆的儿子命名为“贼”，而这个孩子后来却是一个大人物。他叫孩子马黑珥·沙拉勒·哈施巴斯，这个名字的意义便是：“快快分赃”。我们已经看到“兵”和“贼”往往是同义字。

正如以上所述，威廉不久就做了奉天承运的国王。他弟弟“赭发”威廉篡了兄长的宝座，也就轻而易举地奉天承运起来了；而在他以后，这个“奉天承运”落到了亨利的头上，他是第三个篡位者。

诺曼底的大人们由自己保证参加了对英国的侵略，向新王讨赏，新王只得给他们奖赏，封他们为廷臣、为将校；他们获得了良田。这是很显然的，威廉本来宁愿把这些东西留给自己，宁愿叫这批大臣当自己的卫队和武装侍从的；然而，如果这样搞，他就太冒险了。所以他明白，他非分些好处给他们不可。

对于原来的一批盎格鲁·撒克逊爵爷们，既然没法把他们全部杀光，甚而也没法将他们贬作奴隶。人们就让他们在他们自己的领土上做小诸侯。他们附属于诺曼底的廷臣们，而这批廷臣附属于威廉自己。

这样，一切都维持着平衡状态，直到再一次的争执发生。

还有其余的人民呢，变作什么样了？他们变成了差不多所有欧洲人民都变成了的农奴和贱民。

最后，经过了十字军的疯狂行动，君王们破产了，就把自由出卖给领地上的农奴们，而这些农奴，由于工作，由于经商，发了些财；城市获得了解放；自治区享有了特权；在无政府状态中重新诞生了人权。